

臺中市神岡區公所 辦理檔案應用申請 一次告知單

申請項目：建造執照存根、使用執照存根、竣工圖

一、應附資料(書件為影本者請蓋章)：

☐★檔案應用申請書

☐★權利人證件(下列項目擇一)：

☐已辦理建物保存登記：一個月內建物第一類登記謄本(向地政事務所申請)

☐未辦理建物保存登記：

1. 一個月內土地第一類登記謄本(向地政事務所申請)

2. 房屋稅籍證明 或 最近一期房屋稅單(向地方稅務局申請)

☐權利移轉證明

☐若門牌整編過，請提供門牌整編證明(向戶政事務所申請)

☐★權利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☐若為代理人申請，需另外檢附以下資料：

1. 委託書

2. 代理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※申請書及委託書下載路徑：

本所官網>專區服務>檔案應用專區> 5. 檔案應用申請書 及 7. 委託書

<https://www.shengang.taichung.gov.tw/982725/Lpsimplelist>



二、應繳費用：本所僅收影印費用，若須郵寄需自附回郵信封貼妥足額郵資，並加收50元處理費用。

黑白複印	A4 尺寸	2 元/張
	A3 尺寸	3 元/張
彩色複印	A4 尺寸	10 元/張
	A3 尺寸	15 元/張

三、辦理天數：30 個日曆天(提早辦妥，會提早通知領件)。

四、領件須知：需本人或代理人攜帶身分證件核對身分，至本所繳納費用後方可領件。

五、聯絡電話：04-25620841#172 宋小姐。如有疑問，歡迎於上班時間來電洽詢。